



项目编号：21716-2025-E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湖北汇盛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强兴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年12月13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mailto: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强兴

组员：



受审核方名称：湖北汇盛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强兴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2263375	22.03.02

###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温玉兰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2月12日上午至2025年12月13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6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钢板销，吊耳总成和转向器支架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湖北省十堰市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浪开发区白浪街道田湖东路13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十堰市房县东城工业园东城一路6号

经营地址：湖北省十堰市房县东城工业园东城一路6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5年12月11日08:30至2025年12月11日12:30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内审、管理评审有效性；重要环境因素运行控制及绩效监测的实施情况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E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1月13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12月13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内审和管理评审的有效性、环境运行的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



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内审能力较弱，存在一定风险。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1997年7月22日，体系实施时间：2025年6月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2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吊耳总成和转向器支架生产流程：

材料检验→库内存放→库房转入车间→扩口精校→车耳孔→铣紧缩孔槽→扩缩销孔槽→检查→油漆→压装衬套→包装入库→发运。

钢板销生产流程：原材料进料检验→下料→取长短,倒外角,车油槽→倒外角,钻攻丝底孔→钻深孔→铣R→钻黄油孔,攻丝→表面淬火→粗磨→粗磨2→半精磨1→半精磨2→精磨→成品区→最终检验→QC→包装与装箱→入库→成品储存→交付。

无夜班，无季节性，不属于劳动密集型。生产和服务过程识别正确。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包括：固体废弃物、潜在火灾。

外包过程：淬火、镀锌、喷涂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环境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环境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环境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环境方针：

保护环境，预防污染；遵守法规，持续改进。

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 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



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目标包括：

**环境管理目标：**

- 1、固废合规处理率 100%；
- 2、火灾事故为 0。

提供 2025 年 6-11 月目标完成情况统计表，2025. 11. 30 对目标进行了统计，以上目标指标均已完成。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或市场、法律法规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 GB/T24001-2016 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环境方针、环境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

**重要环境因素：**

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噪声、潜在火灾，重要环境因素识别准确，基本符合要求。

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等。均有有效版本，符合要求。

体系策划基本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查环境运行控制：**编制与环境体系运行控制有关的文件有运行控制程序、固体废物管理规程、相关方管理规程、能源资源管理规程、应急预案等。

运行控制情况：

办公室区域：污水：不涉及污水，没有污水排放。

噪声：办公现场不产生明显噪声。

固废：固体废物主要是办公产生废纸张等，配置了纸篓；办公用纸由办公室负责，复印、打印耗材都有办公室统一负责，集中处置。

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防止触电。

办公区域：，现场查看办公区域环境整洁、宽敞、办公设备状态良好、

工作时间平均每天不超过 8 小时。

现场查看办公区域配备符合要求的消防设施。

现场查看办公区域，整洁、光线充足、室内空气良好、配置有空调，办公条件较好，办公设备安全状态良好，教育员工正确使用办公设备，现场用电基本规范，无乱拉线现象，防止火灾发生。



相关方施加影响：公司能够控制或能够施加影响的相关方有顾客等。提供了“相关方环境安全告知书”，将公司的环境/安全控制要求发放到了所有相关方：运输公司\供应商\外来员工等

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

**查监视：**公司制定《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和《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为保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通过对管理绩效的监视与测量，确保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查阅“部门目标策划及考核记录表”，

提供管理目标指标的检查考核工作，均完成目标考核要求。

查阅“环境目标指标管理方案检查表”，体系建立至今共进行的管理目标指标的检查考核工作，均完成目标考核要求。

环境运行管理检查情况：抽查 2025.6 月-11 月管理检查记录，主控部门：综合部，检查人：温玉兰，对固废收集、节约能源等方面进行检查、劳保用品发放、安全管理进行检查，一切正常。

查灭火器点检 1-12 月份记录，检查结果正常，检查人沈万根。

查公司每月为员工购买有养老等保险，提供保险单。

外部对公司环境和安全管理要求一般口头交流；对供应商及客户等相关方有“相关方告知书”等。

目前未发现公司出现违规现象。无被动性绩效的监视和测量。

公司不需要对环境影响的运行的关键特性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进行监测和测量的设备。

**查合规性：**编制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公司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评价的主管部门、周期、检查等进行了规定。合规性评价由本部门组织进行，每年至少 1 次，今年于 2025.7.10 由管代组织相关人员对版本的有效性，适用的内容、涉及公司管理体系的活动、遵守执行情况等都进行了综合评价，总经理李帅军审批，提供了合规性评价记录，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实施细则、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适用条款和内容进行了评价，各法律法规均有效，并符合/满足要求。

###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制定《内部审核控制程序》，对内部审核方案策划规定：

频次：内审每年进行一次，两次内部审核的时间间隔不超过 12 个月。

方法：按部门/过程审核。

职责：体系负责人组织内部审核活动。

策划要求：范围、准则、工作分配等。

报告：体系负责人在内部审核结束及纠正措施完成后应向总经理报告审核结果。



提供了《2025 年内部审核实施计划》，发布了内部管理体系审核通知，计划内容有：目的、范围、审核准则、审核时间 2025 年 10 月 25 日。

查阅年度内部审核有关记录

提供了审核组名单：组长：张斌，内审员：陈海波，查看了内审员授权文件，内审员经内部培训合格，与两名内审员沟通，能够基础掌握内容的技巧和内审程序，但能力还需加强；

审核范围：公司领导层、各部门。查全条款覆盖。

审核准则：ISO14001: 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公司管理体系文件、适用的法律法规、产品标准等。

提供了《内审首次会议签到表》，参加人有各部门负责人等。

提供了《内审检查表》，经查阅对照，受审核部门涉及条款与公司管理体系职责分配相一致。审核记录基本满足要求。

7.提供了《内审不合格报告》，经过整改不符合已经关闭，对于涉及不符合项的部门，进行了原因分析并制定纠正措施计划，经过审核组验证，纠正措施有效。

8.提供《审核报告》审核报告中包括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内容摘要、审核结论等内容，对审核过程进行了综述，对公司管理体系的符合性进行了评价，针对不足部门提出了建议改进即：对于所有审核中发现的不合格，部门应分析不合格原因，提出纠正和纠正措施计划，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条款学习，进行不符合项整改，由管代组织相关内审员对整改后的情况进行跟踪验证，确认纠正及纠正措施有效，体系的建立、运行符合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审核结论：通过分析，审核小组一致认为公司的环境体系运行是：有效、适宜和符合环境体系要求。

提供了内审员培训记录，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部门工作，具有独立性，但能力还需加强。

公司依据：GB/T24001-2016 标准进行管理评审。

目前按标准要求平稳运行，至今暂无变更情况发生。

查阅公司管理评审资料：

一、管理评审计划，评审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评审方式：会议评审

参加人员：总经理李帅军、体系所涉及部门的负责人。计划中明确了评审内容和资料准备要求。

二、管理评审输入：

方针目标适宜性、目标的实现程度、体系策划和运行情况、可能的变更、外部供方的绩效、内审情况、纠正措施完成情况，应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以及改进的建议等等。

以上内容可通过会上口头发言及工作总结、汇报等形式体现。

三、查看“管理评审报告”，报告中对本次管理评审做了总结，评价了公司建立、运行管理体系的效果。

四、管理评审输出/评审结论：



本公司已经按照 GB/T24001-2016 标准对管理体系进行了策划，形成了符合最新标准要求 and 公司实际情况的文件化的环境管理体系，通过体系发布实施以来的实施结果表明：本公司的环境方针、目标、指标和管理体系基本是适宜、有效的、充分的，能够贯彻本公司的环境方针，实现公司的环境目标和指标。

经会议评审，总经理认为公司自体系建立以来环境无明显变化，管理体系方针无需变更，目标、指标和绩效均持续达成，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无变更需求，无重大资源投入需要，无战略方向相关的变化或决策。目前体系运行中尚存在以下方面需要改进，责成责任部门制定改进措施，管理者代表监督实施与验证：管理体系运行涉及到的文件和记录没有很好的整理归档，在检查中发现少部分资料缺失，今后在文件控制方面要着重管理，在制定培训计划时要考虑这方面培训的需求。

评审结论：环境管理体系运行适宜、充分、有效。

管理评审改进决议：

员工对标准理解有待提高。——对人员进行培训，提高人员对标准的理解。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已实施。

和管理层沟通，管理层对环境管理体系有基本的认知，但对标准的具体要求不是很熟悉，需要加强学习。

###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环境面通过检查未发生重大的环境的事件等不符合情况。对于偶尔发生轻微的、一般的不合格，由当事人或责任人当时就进行了纠正、整改。未发现环境管理的潜在的严重不合格情况。不符合输出的控制符合要求。

####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 1 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已改进，验证改进措施有效。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尚需提升至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环境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环境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 公司的各项资源基本充分，包括：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和组织知识等。
- 人力资源：公司共有员工 12 人，有技术人员、检验人员，基本满足生产要求；
- 基础设施：企业位于湖北省十堰市房县东城工业园东城一路 6 号，大约面积 1500 平米。

行政及车间工作环境较干净，企业水电网齐备，为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产品生产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湿度、洁净度以及防污染、防噪音等条件，为行政员工配备电脑，可以网络传递信息。



生产设备有：数控车床、自动数控车床、磨床、拉床、锯床、滚丝机、立式升降台铣床等生产设备。

特种设备有：行车 1 台（2T）。

监测设备：无。

环保设备：灭火器、垃圾桶。

办公通信设备：网络、电脑、电话等。

●运行环境：公司选址合适，办公场所卫生干净整洁，采光良好，有足够的光照度。设备布局合理，办公、生产环境较好。

●现有各项资源基本能满足生产的要求，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要求。

##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人员及能力、意识：企业规定了工作人员岗位任职要求，另有人员能力评价表，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基本充分有效。

现场审核查看内部审核计划和审核检查表以及内审报告，并与内审员沟通交流，内审员对标准不熟悉，理解不充分，开出观察项。

与相关人员沟通，企业相关人员基本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后续会加强对内审员能力的培训与内审、管理评审实战操作，基本符合要求。

## 3) 信息沟通：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信息沟通的目的、范围、职责、程序。使各部门了解信息沟通渠道及要求,便于组织内各部门的协调，以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沟通内容包括：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基本满足要求。

##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公司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按体系文件结构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汇编、管理文件汇编等。其中方针、目标也形成了文件并纳入到管理手册中。文件覆盖了组织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技术文件也纳入到文件控制范围。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

##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湖北汇盛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强兴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